

2025年城区实验中心纯水机采购项目招标公告

招标项目编号 (2025HR-041-HW)

项目所在地: 内蒙古自治区,包头市,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2025年城区实验中心纯水机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,项目资金来源**国有资金:20万元**,招标人为**包头市生态安全屏障研究中心(包头市生态环境监测中心)**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,招标方式为**公开招标**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范围

规模: 2025年城区实验中心纯水机采购项目,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。

范围: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**1**个标段,本次招标为其中的:

2025年城区实验中心纯水机采购项目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:

【1】2025年城区实验中心纯水机采购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:

1.投标人须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;

- (1)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;
- (2)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;
- (3)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;
- (4)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;
- (5)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,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;
- (6) 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2.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(<http://www.creditchina.gov.cn>),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;

3.投标人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(<http://zxgk.court.gov.cn/shixin/>),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;

4.投标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(<http://www.ccgp.gov.cn>),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;

5.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 (<http://www.gsxt.gov.cn/index.html>),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;

6.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: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;

7.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招标文件获取

获取时间: 从2025-10-31 9:00到2025-11-07 17:00



获取方式：邮箱获取。

五、投标文件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5-11-21 09:30:00

递交方式：纸质文件递交，包头招标采购服务平台（包头市九原区赛汗街道办事处乌拉特大街240号包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院内东附楼二楼）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5-11-21 09:30:00

开标地点：包头招标采购服务平台（包头市九原区赛汗街道办事处乌拉特大街240号包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院内东附楼二楼）

七、其他

（一）获取采购文件的时间、地点、方式

1、获取文件时间：2025年10月31日至2025年11月07日，每天上午9:00至12:00，下午14:30至17:00（北京时间，法定节假日除外）

2、获取方式：邮箱获取（以电子邮件形式提供）；请潜在投标人把含有下列信息的文档盖章扫描成PDF,发送至邮箱NMGHRGCZJ@126.com，邮件主题写明“项目名称+投标人名称”。报名资料审核通过后，我公司将发送采购文件至发送文档邮箱。

（1）获取采购文件登记表（包括投标人全称、联系人、联系电话及邮箱等信息并加盖单位公章，格式自拟）；

（2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（法定代表人获取文件的，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；委托代理人获取文件的，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，格式自拟）；

（3）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（副本）；

（4）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、信用中国网、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、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截图。；

（二）公告发布媒介：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://zbgg.nmgztb.com.cn/>)、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/>)、包头招标采购服务平台 (<http://www.btzcpt.com>)上发布，其它媒介转发无效。；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项目监督部门为/

九、联系人

招标人：包头市生态安全屏障研究中心（包头市生态环境监测中心）

地址：包头市九原区建华南路6号

联系人：赵欣

电话：0472-5191707

邮件：/



招标代理机构:内蒙古鸿睿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

地址: 内蒙古包头市九原区恒大华府15-804

联系人: 王森森

电话: 15598406643

邮件: NMGHRGCZJ@126.com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(项目负责人): 王森森 (签名)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: _____ (盖章)

